

习近平就精神文明建设“五个一工程”作出重要指示强调

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创作导向 坚定人民信心振奋人民精神

新华社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、国家主席、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日前作出重要指示强调，精神文明建设“五个一工程”实施20多年来，以弘扬先进文化、多出优秀作品为目标，推出一大批思想精深、艺术精湛、制作精良的作品，成为精神文化产品创作生产的示范工程、响亮品牌，丰富了人民精神文化生活，发挥了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的重要作用。

习近平强调，文艺是时代前进的号角。希望广大文艺工作者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，坚持“二为”方向、“双百”方针，坚

持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，精益求精、潜心磨砺，以传世之心打造传世之作，不断创作生产优秀作品，书写和记录人民的伟大实践、时代的进步要求，唱响主旋律、传递正能量，塑造中国形象、弘扬中国精神，坚定人民信心、振奋人民精神，为实现“两个一百年”奋斗目标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大精神力量。

第十四届精神文明建设“五个一工程”表彰座谈会27日在京召开。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、中央书记处书记刘云山出席并讲话。他指出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

充分肯定精神文明建设“五个一工程”取得的成绩，对广大文艺工作者寄予殷切希望，为我们做好新形势下文艺工作提供了重要遵循。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文艺思想，倾心倾力投身创作，聚精会神锻造精品，以更多扛鼎之作筑就中华文化新高峰。要聚焦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时代主题，浓墨重彩反映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发生的历史性变革、取得的历史性成就，讲好精彩的中国故事，反映中国道路的独特优势。要树立高度

的文化自信，坚持不忘本来、吸收外来、面向未来，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更好用文艺的力量感召人鼓舞人。要满腔热忱为人民抒写抒情抒怀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，持续发扬“走转改”精神，让我们的文艺接地气有生气。要着力提高文艺原创能力，推进文艺内容形式、体裁题材、手段方法、业态样式创新，发挥好文艺评论评奖作用，彰显中国特色、中国风格、中国气派。要加强对文艺创作生产的组织领导，认真贯彻党的文艺方针政策，尊重文艺工作规律，健全符合文

艺特点的规划引导机制。加强文艺单位党的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，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和作风建设，引导文艺工作者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，自觉履行社会责任。要把“五个一工程”获奖作品宣传展示与迎接党的十九大主题宣传结合起来，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浓厚文化氛围。

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、中宣部部长刘奇葆在会上传达了习近平的重要指示并主持会议。

会上，16家组织工作先进单位和67部获奖作品受到表彰，部分获奖代表发言。

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

部署强化对小微企业的政策支持和金融服务

新华社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昨天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，听取推进中央企业重组整合工作汇报，以改革促进结构优化效益提升；部署强化对小微企业的政策支持和金融服务，进一步增强经济活力巩固发展基础。

会议指出，中央企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骨干和中坚力量。2013年以来，有关部门和央企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部署，着力深化国企改革，推动央企重组整合，完成中国北车与中国南车、宝钢与

武钢等32家企业重组的艰巨任务，取得显著成效，平稳有序实现内部机构和人员大幅精简，重组整合后的企业管理成本、经营成本不断下降，经营效益稳步上升，2016年重组企业利润总额比2012年增加40%以上。下一步，要坚持深化改革，尊重市场规律，深入推进央企优化结构、重组整合，实现更好发展。一要在企业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按照“成熟一户、推进一户”的原则，稳妥推进装备制造、煤炭、电力、通

信、化工等领域央企重组整合，提高资源配置效率，增强竞争力。二要运用“互联网+”、建设“双创”平台等，打造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、融通发展格局，发展平台经济。推动央企之间通过资产重组、股权合作、资产置换、战略联盟、联合开发等方式，将资源向优势企业和企业主业集中。三要严格落实化解过剩产能任务，继续压减管理层级和法人户数推动瘦身健体、提质增效，提高主业核心竞争力。推进

“僵尸企业”处置和亏损企业治理。健全企业退出机制，积极推动市场化、法治化债转股。多渠道筹措资金处置央企历史遗留问题。四要依法保护职工合法权益，保障职工转岗不下岗。五要推动重点领域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，积极稳妥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央企重组，以重组整合为契机深化内部改革和机制创新。

会议指出，加大对小微企业发展的财政金融支持力度，特别是推动缓解融资难、融资贵问

题，有利于促进创业创新和新动能成长、扩大就业、增强经济发展活力和包容性。2013年以来，国务院出台一系列措施，加大差异化政策支持，引导金融机构持续强化小微企业融资服务，2017年6月末小微企业贷款余额22.6万亿元，是2012年末的1.95倍，占全部企业贷款的32%。会议决定，在狠抓现有政策落实的同时，采取减税、定向降准等手段，激励金融机构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。（下转第4版）

(上接第1版)

三、加强“四个中心”功能建设。坚持把政治中心安全保障放在突出位置，严格中心城区建筑高度管控，治理安全隐患，确保中央政务环境安全优良。抓实抓好文化中心建设，做好首都文化这篇大文章，精心保护好历史文化金名片，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，推进首都精神文明建设，提升文化软实力和国际影响力。前瞻性谋划好国际交往中心建设，适应重大国事活动常态化，健全重大国事活动服务保障长效机制，加强国际交往重要设施和能力建设。大力加强科技创新中心建设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更加注重依靠科技、金融、文化创意等服务业及集成电路、新能源等高新技术产业和新兴产业支撑引领经济发展，聚焦中关村科学城、怀柔科学城、未来科学城、创新型产业集群和“中国制造2025”创新引领示范区建设，发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作用，构筑北京发展新高地。

四、优化城市功能和空间布局。坚定不移疏解非首都功能，为提升首都功能、提升发展水平腾出空间。突出把握首都发展、减量集约、创新驱动、改善民生的要求，根据市域内不同地区功能定位和资源环境条件，形成“一核一主一副、两轴多点一区”的城市空间布局，促进主副结合、内外联动、南北均衡发展、山区和平原地区互补发展。要坚持疏解整治促提升，坚决拆除违法建设，加强对疏解腾退空间利用的引导，注重腾笼换鸟、留白增绿。要加强城乡统筹，在市域范围

内实行城乡统一规划管理，构建和谐共生的城乡关系，全面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。

五、严格控制城市规模。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硬约束，切实减重、减负、减量发展，实施人口规模、建设规模双控，倒逼发展方式转变、产业结构转型升级、城市功能优化调整。到2020年，常住人口规模控制在2300万人以内，2020年以后长期稳定在这一水平；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减少到2860平方公里左右，2035年减少到2760平方公里左右。要严守人口总量上限、生态控制线、城市开发边界三条红线，划定并严守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，切实保护好生态涵养区。加强首都水资源保障，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，强化节水和水资源保护，确保首都水安全。

六、科学配置资源要素，统筹生产、生活、生态空间。压缩生产空间规模，提高产业用地利用效率，适度提高居住用地及其配套用地比重，形成城乡职住用地合理比例，促进职住均衡发展。推进教育、文化、体育、医疗、养老等公共服务均衡布局，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，实现城乡“一刻钟社区服务圈”全覆盖。优先保护好生态环境，大幅提高生态规模与质量，加强浅山区生态修复与违法违规占地建房治理，提高平原地区森林覆盖率。推进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，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、生活空间宜居适度、生态空间山清水秀。

七、做好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和城市特色风貌塑造。构建涵盖老城、中心城区、市域和京津冀

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体系。加强老城和“三山五园”整体保护，老城不能再拆，通过腾退、恢复性修建，做到应保尽保。推进大运河文化带、长城文化带、西山永定河文化带建设。加强对世界遗产、历史文化街区、文物保护单位、历史建筑和工业遗产、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、非物质文化遗产等的保护，凸显北京历史文化整体价值，塑造首都风范、古都风韵、时代风貌的城市特色。重视城市复兴，加强城市设计和风貌管控，建设高品质、人性化的公共空间，保持城市建筑风格的基调与多元化，打造首都建设的精品力作。

八、着力治理“大城市病”，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。坚持公共交通优先战略，提升城市公共交通供给能力和服务水平，加强交通需求管理，鼓励绿色出行，标本兼治缓解交通拥堵，促进交通与城市协调发展。加强需求端管控，加大住宅供地力度，完善购租并举的住房体系，建立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，努力实现人民群众住有所居。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，着力攻坚大气、水、土壤污染防治，全面改善环境质量。加快海绵城市建设，构建国际一流、城乡一体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。

九、高水平规划建设北京城市副中心。坚持世界眼光、国际标准、中国特色、高点定位，以创造历史、追求艺术的精神，以最先进的理念、最高的标准、最好的质量推进城市副中心规划建设，着力打造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示范区、新型城镇化示范区和京津

冀区域协同发展示范区。突出水城共融、蓝绿交织、文化传承的城市特色，构建“一带、一轴、多组团”的城市空间结构。有序推进城市副中心规划建设，带动中心城区功能和人口疏解。

十、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。发挥北京的辐射带动作用，打造以首都为核心的世界级城市群。全方位对接支持河北雄安新区规划建设，建立便捷高效的交通联系，支持中关村科技创新资源有序转移、共享聚集，推动部分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合作。与河北共同筹办好2022年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，促进区域整体发展水平提升。聚焦重点领域，优化区域交通体系，推进交通互联互通，疏解过境交通；建设好北京新机场，打造区域世界级机场群；深化联防联控机制，加大区域环境治理力度；加强产业协作和转移，构建区域协同创新共同体。加强与天津、河北交界地区统一规划、统一政策、统一管控，严控人口规模和城镇开发强度，防止城镇贴边连片发展。

十一、加强首都安全保障。切实加强军事设施和要害机关的保护工作，推动军民融合发展。加强人防设施规划建设，与城市基础设施相结合，实现军民两用。高度重视城市公共安全，建立健全包括消防、防洪、防涝、防震等超大城市综合防灾体系，加强城市安全风险防控，增强抵御自然灾害、处置突发事件、危机管理能力，提高城市韧性，让人民群众生活得更安全、更放心。

十二、健全城市管理体制。创新城市治理方式，加强精细化

管理，在精治、共治、法治上下功夫。既管好主干道、大街区，又治理好每个社区、每条大街小巷小胡同。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城市治理，注重运用法规、制度、标准管理城市。创新体制机制，推动城市管理向城市治理转变，构建权责明晰、服务为先、管理优化、执法规范、安全有序的城市管理体制，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

十三、坚决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。《总体规划》是北京市城市发展、建设、管理的基本依据，必须严格执行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。北京市委、市政府要坚持一张蓝图干到底，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规划的组织实施，明确建设重点和时序，抓紧深化编制有关专项规划、功能区规划、控制性详细规划，分解落实规划目标、指标和任务要求，切实发挥规划的战略引领和刚性管控作用。健全城乡规划、建设、管理法规，建立城市体检评估机制，完善规划公开制度，加强规划实施的监督考核问责。要调动各方面参与和监督规划实施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。驻北京市的党政军单位要带头遵守《总体规划》，支持北京市工作，共同努力把首都规划好、建设好、管理好。首都规划建设委员会要发挥组织协调作用，加强对《总体规划》实施工作的监督检查。

《总体规划》执行中遇有重大事项，要及时向党中央、国务院请示报告。